

2013年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为保证2013年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津广成债，债券代码：1380060.IB）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及本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3年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3津广成债
- 4、债券代码：1380060.IB
- 5、发行总额：人民币15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6.97%
- 7、债券期限：10年
- 8、本年度付息日：2020年2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 9、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兑付日：2020年2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
“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年末，即2016年至2019年每年的2月22日分别按照

债券发行总额 1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7、8、9、10 年末，即 2020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2 月 22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 8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15%，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 行 人：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曾祥梅

联系地址：天津市蓟县人民东大街 48 号

联系电话：022-29181690

传真电话：022-29182392

邮政编码：301900

2、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林清

联系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A 座

联系电话：022-23861330

传真电话：022-28451629

邮政编码：300381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郜文迪、王安怡（托管部）、李振铎（资金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电话：010-88170827、88170493、88170208

传真电话：010-66061875、66061882

邮政编码：100033

投资者还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本付息公告：

<http://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天津广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7日

